

現代生活藝術系列

華嚴經疏論纂要 61

——十地品之二

華藏淨宗學會印贈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六十一

五臺山清涼國師澄觀疏鈔

太原方山長者李通玄論

閩鼓山私淑比丘道需纂要

十地品第二十六之二

○第六請分中三。初說已默住。二是時下。三家五請。三爾時金剛藏觀察下許說分齊。所以默者。將欲演之。必固默之。欲令大眾渴仰請說。故所以俟請者。畧有二意。一增諸菩薩尊敬法故。二前本分中舉地歎勝。爲增樂欲。今此請中生正。

解故云何生解。謂由請故得說默之由。顯地體甚深。離於言念。令衆先解。後聞說分。不隨聲取。離謬解故。卽復由此。故有第三示說分齊。今初。爾時金剛藏菩薩說此菩薩十地名已。默然而住。不復分別。

疏初默可知

○第二請中。三家請殊。卽分三段。謂初解脫月請。二大衆請。三如來請。所以要三家者。顯法深妙。令聞解故。衆首顯揚。當機渴仰。化主加勸。事方周故。道六兼亡。法應請故。爲順請主。此衆堪聞。

言不虛故。爲成請者。如來護念。而生信受。言有  
 徵故。此約因請。生請亦是次第。又佛請者。卽名  
 爲加。謂衆雖已請。要假主佛威光。方堪說故。亦  
 名爲教。如來教說。顯剛藏說。傳佛教故。又前二  
 家請。顯此地法。因人修故。後一家請。顯此法佛  
 所證故。前之二請。餘經容有。後之一請。餘經所  
 無。法華三請。但是一家。良以地法甚深。寄位難  
 說故。鈔道大兼亡道微則自濟道大則兼亡亡  
字無心此訓無下若加於心兼忘兩字出  
於莊子。意於自他兩忘。若入相忘於道術。魚相  
忘於江湖。雖有深意。非此所用。爲順請主者。此  
第二家。因第一家起也。謂初剛藏云。法深難受。  
故止不說。次解脫月歎衆堪聞。請云。此衆無諸

垢志解。乘心明。蒸等。衆若不請。則非堪聞。令解脫。月。此言虛謬。故大衆請。則言不虛。爲成請者。卽  
 第二請。亦躡第一家。生謂解脫。月末後。雙歎人。  
 法請云。佛子。願承佛神力。分別說此。不思議法。  
 此人當得。如來護念。而生信受。何以故。說十地。  
 時。法應如是。得佛護念。得護念。故於此。智地。能  
 生勇猛。卽其文也。爲成此言。故有第三。如來加  
 請。文云。若爲善逝。力所加。當得法寶。入其心。卽  
 護念。生信。有徵也。此言。因於天台。而生謂法華  
 疏。歎身子。二請云。餘經無此。殷勤之請。唯華嚴  
 解脫。月請。金剛藏。可爲連類。而彼因人。請於因  
 法。此請佛慧。故亦不同。今此。翻明法華。劣此。畧  
 言。但是一家。細分。乃有多異。且列四門。彼是一  
 家。此有二家。一不同也。彼之一家。但是聲聞。此  
 有二家。是佛菩薩。二不同也。彼唯三請。此有五  
 請。三不同也。彼唯因人。請此有佛。請四不同也。  
 但彼云。法華請果。華嚴請因。者。然此請。因乃是  
 佛。因說分等中。因果兼說。是故經云。此是菩薩  
 向菩提。最上道。亦是清淨法。光明門。又云。如來  
 大仙道。智起佛境界。第十地。後校量佛德。地影

像分。卞山依地。十德依海。皆明因果相順。又有  
因果二分。令於因門徹見果海。所入智地亦通  
果故。法華雖然請說佛智。及下廣說。但示因門  
故說。眾生皆有知見。諸佛智慧。卽此證道。其智  
慧門。卽此教道。教證二門。該因徹果。又三請次  
非此獨因。各隨所弘。自揚聖教耳。又三請次  
第者。初解脫月者。彼衆上首故。餘問則亂。何緣  
大衆不亂問耶。衆調伏故。由前二止三請。抑揚  
時衆。故次衆請以表虔誠。然非爭起。依前請儀  
同聲齊請。故亦不亂。後聽說理窮。故如來勸說  
今初衆首請中。總有三請。所以三者。順世儀式。  
少不殷重。多則繁亂。正得中故。以止有三。抑揚  
當時。調伏機故。一家助成。各唯一請。抑揚當時  
者。三止皆

抑二請皆揚。然依三請。應分三段。若兼三止。應分爲六。以前默住之止。通爲五請之本。不可唯屬於初。故止請相乘。且爲五段。一怪默騰疑請。二法深難受止。三歎衆堪聞請。四不堪有損止。謂雖有堪者。亦有不堪故。五雙歎人法請。謂不堪聞者。以法深故。亦得佛護固應爲說。於是剛藏理窮。更無違請。就初請中分二。初明大衆覩默生疑。二解脫月下。騰疑爲請。今初。

是時一切菩薩衆。聞菩薩十地名。不聞解釋。咸生渴仰。作如是念。何因何緣。金剛藏菩薩唯說菩薩十地。

名。而不解釋

〔疏〕言何因何緣者。疑怪之辭。爲因說者不能說耶。爲緣聽者不堪聞耶。金剛藏下。出所疑事

○二騰疑爲請中。二初序請因

解脫月菩薩。知諸大衆心之所念。以頌問金剛藏菩薩曰

〔疏〕序請因。謂領衆疑故

○二以頌正請

何故淨覺人

念智功德具

說諸上妙地

有力不解釋

一切咸決定

勇猛無怯弱



何故說地名 而不爲開演 諸地妙義趣

此衆皆欲聞 其心無怯弱 願爲分別說

衆會悉清淨 離懈怠嚴潔 能堅固不動

具功德智慧 相視咸恭敬 一切悉專仰

如蜂念好蜜 如渴思甘露

疏文有五偈。顯說聽無過。是以應說。卽分爲二。初偈說者無過。亦遣大衆何因之疑。後四聽者無過。亦遣大衆何緣之疑。雖似初二徵默所由爲拂衆疑。後三請說爲遂衆欲。文影畧耳。非不互通。故依前判。今初歎說者淨覺無過。偈初二字。偈末三字。

合爲徵問之詞。謂有中間淨覺無過。何故不解釋耶。聖德雖多。偏歎淨覺者。是說因故。覺卽覺觀。由此得爲口加行故。具能所治。無思發言。故云淨覺淨覺之人。名淨覺人。三字爲總。餘皆是別。別歎淨覺。有二勝能。一攝對治。謂念智具念。謂四念。智謂如智。二離諸過。謂餘十字。具字兩用。初中由有能治所治不生。所治有二。一者雜覺。謂凡夫尋伺與四倒相應。卽迷事倒。以四念爲治。二雜覺因。憶想分別。謂隨名相轉。卽迷理倒。以真如智爲治。前唯凡夫。後通凡小。言離過者。離三種過。一由無瞋等

功德具故。離慳嫉過。謂無瞋治嫉等。取無貪。無貪治慳。不等無癡。無癡卽前念智攝故。二由前已說上妙地。故無說法懈怠過。三由有樂說辨力。無不樂說過。第二歎聽者無過中。四偈分三。初二歎同生衆。論云。同法決定故。有樂聞故。次一偈歎異生衆。論云。復示餘者心淨故。後一偈雙歎。論云。又顯此衆。皆堪聞法故。今初二偈。前偈歎根。故云決定。後偈歎欲。故云欲聞。若有欲無根。雖聞不解。有根無欲。設聞不受。故須雙歎。今初同法。卽是同生。揀後異生。決定。卽是根器。揀後樂欲。初句爲總。論云。

決定者。點慧明了。故點慧卽根。點能知教。慧入證。故。次二句別論云。決定有三。一上決定。願大菩提。故云勇猛。二名聞決定。他善敬重。故云無怯弱。由內無怯弱。外著大名。三攝受決定。謂彼說者善知。故卽經說地名。由堪攝受。方爲說耳。下句徵默。可知。後偈歎欲中。初句所欲之法。次二句正明有欲。後句結請。其心無怯弱者。論經云。佛子。智無畏。無畏卽無怯弱。契理之心。卽名爲智。然智有二種。一證法故。此屬前根。二現受故。此屬今欲。欲亦須智。故於樂聞。心無怯弱。總前二偈。根欲雙具。諸地妙。

義願爲說之。第二一偈歎異生衆。但云衆會故。雙歎根欲。初句爲總。心無濁故。名爲清淨。二句爲別。別離六濁。一不欲濁。謂無心餐采故。離懈怠。治之。二威儀濁。不恭肅故。嚴整治之。三五蓋濁。貪名等故。潔淨治之。四異想濁。謂貢高雜染輕慢雜染等。皆名異想。今說行堅固不動治之。五不足功德濁。善根微少故。於彼說中。心不樂住。具功德治之。六愚癡濁。謂愚暗不了故。智慧治之。第三一偈雙歎。二衆云。一切故。相視爲總。論云。迭共相瞻者。示無雜染故。餘皆是別。咸恭敬等。無輕慢雜染。下半喻。

顯敬法轉淡。何有雜染。然蠶之念蜜。渴之思漿。紫  
希法喜解脫之味。更言好蜜。復思甘露。顯法之淡。  
思渴情淡。

○第二法淡難受止

爾時大智無所畏。金剛藏菩薩聞說是已。欲令衆會  
心歡喜故。爲諸佛子而說頌言。

**[疏]**文中二先序意。後偈酬前中令衆歡喜。是總酬  
答相。謂說偈本爲除前疑惱。得心喜故。酬答有二。  
一堪酬答。自有大智故。二不怯弱酬答。不畏大衆  
之不堪故。論云。此二示現自他無過故。故後偈意。

明法難說。非已無智而不能說。但言難聞。非斥大衆全不堪聞。

菩薩行地事 最上諸佛本 顯示分別說

第一希有難 微細難可見 離念超心地

出生佛境界 聞者悉迷惑

疏偈中。五偈分四。初二頌明法難說。遣上何因之疑。成上有智。次頌顯法難聞。遣上何緣之疑。成前無畏。三一偈喻難說聞。後一偈舉難結默。初中分一二前偈顯難說之法。後偈彰難說所以。今初偈末難字。卽是總相。謂難得故難得所以。後偈明之。此

難有二種。一最難。體出名相。故經云第一。二未曾有難。在相所無。故經云希有。上二明難相。何者是難法體。卽偈初二句。菩薩行者。是出世間智。謂卽是證道。證心涉境。故名爲行。地事者。謂十地事。行卽是教道。相荖別故。最上者。通說上二勝故。諸佛本者。釋上證智。得菩薩行名。所以行是因義。覺於佛智。所以名佛。今此證智。亦覺佛智。故爲彼本。本卽因也。此之教證。於何處成難。謂顯示分別說。證道亡心。故難顯示。教道依證。亦難分別。第二釋難。所以者。彼前菩薩行事。所以難者。由任微妙深義。



故難得有四。一微細難得。顯非聞慧境故。二難見  
難得。亦非思慧心眼見故。三離念難得。亦非世間  
修慧境故。以地智是於真修。故非地前心數。分別  
緣修之境。四超心地難得。非唯非地前之境。亦非  
登地已上報生善得修道智境。謂變易所起異熟  
心識。名爲報生。生便能知無常等故。名善得修道  
智。以非照實之智。故亦不測地智。知無常等未忘  
心境。名爲心地。以七地已還。皆容出觀故。又此善  
得修道智。卽加行後得智。非根本故。所以揀之。名鈔  
善得者。生而卽得。不假修習。故名善得。其由生而  
知之者。上也。言無常等等。取苦空無我及常樂我

淨以昔久修無漏因故變易酬彼名爲報生言以  
非照實者釋不能知夫照實者忘心體極今報生  
識雖知無常等不契合故不能知此未忘心境者  
心地之言通有二義一就體性如梵網經說盧舍  
那佛心地法門謂心體包含生成任持亦如法華  
一切智地斯爲妙也今言心地是所揀者卽是心  
量法門故楞伽說覺自心現量非心既非四心之  
之心量我爲說心量心量卽心地故

境是誰境耶卽佛智境何者是智見實義故出生  
有二義一生彼佛智故二出離於生是無漏故末  
句云所以難說者恐聞者隨聞取著悉迷惑故  
持心如金剛 深信佛勝智 知心地無我  
能聞此勝法

疏第二一偈顯難聞者論云已辨難說復顯難聞

然偈中舉具德能聞。反顯難聞。兼欲使人學能聞。故於中三句舉德。末句結成能聞。初中初句爲總。謂持聽法心堅如金剛。則能得聞。下二句別。堅有二種。一決定信堅。卽第二句。若無此堅。於他分法不能入故。二證得堅。卽第三句。若無證堅。於自分法不能入故。深信之相云何。謂於佛智。設心智不及。仰推佛智。非我境界。是深信相。卽勝鬘三種正智中。仰推智也。所信是何。謂佛智慧。以此地智。上同佛智故。佛智有二。一菩提智。是自行證法。稱性無邊。二化生權智。是利他教法。隨機隱顯。種種老

別。卽是法華諸佛智慧。及智慧門。於此二深。皆能

信故。鈔卽是法華下。證成勝義。卽方便品初云。爾時世尊從三昧安詳而起。告舍利弗。諸佛智

慧甚深。深無量。其智慧門難解難入。論釋云。諸佛智

慧卽證甚深。其智慧門卽阿含甚深。故此二句卽

佛教證二道。故古人云。二深先唱。警察羣座之心

是也。彼經自釋。如來知見廣大深遠。卽實智也。如

來方便。知見波羅密。皆已具足。卽權智也。所以難

解者。一當體深故。二權實隱顯故。故云。唯有諸佛

乃能知之。下廣文云。諸佛隨宜說法。意趣難解。卽

智慧門難入也。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卽

智慧甚深也。昔不言三。是方便故。方便門閉。今云

三乘。是方便門開。開則見實。故彼經云。此經開方

便門。示真實相。故方便門。如蓮之華。真實相者。如

華之蓮。此華不有則已。有則華實雙舍。此經不說

則已。說則權實雙辨。一經唯爲說佛智慧。故彼文

云。說佛智慧。故諸佛出於世。以佛智慧。不離教證。

權之與實。故說二深。卽以畧示法華經宗。此二亦

卽淨名經中智度菩薩母。方便以爲父。一切衆導

師無不由是生。故地智一道。徹果海之一。深。云何是所信也。於此二深。皆能信故。結成信義。證堅。此亦有二。一知是能證。一心地是所證。言無我者。通能所證。心地卽二空真理。下句結成。旣知難聞之義。如是具上二堅。方聞上來微細勝智。

如空中彩畫 如空中風相 牟尼智如是

### 分別甚難見

疏第三一偈。喻顯說聞中。上半喻。下半合。此中喻意。不單取虛空。以無畫處空。不爲喻故。亦不單取畫。以壁上畫。不將喻故。正取空中之畫。風喻亦然。於中能依風畫。以喻阿舍。所依之空。以喻證智。然

空中風畫不可言無。謂若依樹壁則可見故。亦不可言有。依空不住故。非有非無。故不可說。文意正爾。下合可知。

我念佛智慧 最勝難思議 世間無能受

默然而不說

疏第四一偈。舉難結默者。若準上義。以二事說。以二事聞。則可說可聞。但是難見。如何不說。故有此偈。意云。說聞本在證見。難見說之何益。况復加以難信。故我默然。初句所證見法。次句難證。難中之難。故云最勝。次句難信。非地前證信。故曰世間上。

三句舉難。後一句結默。

○第三歎衆堪聞請。前已歎竟。此復歎者。由聞上言。證信難得。顯示此衆。有信有證。有堪能故。先長行。後偈頌。今初。

爾時解脫月菩薩聞是說已。白金剛藏菩薩言。佛子。今此衆會皆悉已集。善淨深心。善潔思念。善修諸行。善集助道。善能親近百千億佛。成就無量功德善根。捨離疑惑。無有垢染。深心信解。於佛法中不隨他教。善哉佛子。當承佛神力而爲演說。此諸菩薩於如是等甚深之處。皆能證知。

疏前中分二。先敘請。後佛子下。發言正請。於中三。初陳衆集。二善淨下。歎衆德。三善哉下。結請。二中十句。初總餘別。總謂善淨淡心。離教證過。故名善淨。淡心有二。一具修一切諸善行故。卽下教淨。二與理相應故。卽下證淨。下九別中。前五阿含淨。後四證淨。謂順教修行。名阿含淨。證理起行。名爲證淨。教通地前。證唯地上。今初五中。一善潔思念。卽欲淨。隨所念阿含。得方便念覺淨。謂得方便。卽不取念相。名爲善潔。二善修諸行者。求淨。三業敬順起。求法行故。三善集助道。卽生得淨。願得益衆生。



處上上勝生。生而便得悲智勝念。以助正道故。四善能等。卽受持淨。親近多佛。意在多聞憶持故。五成就善根。卽行淨。爲求地上真證法故。習少欲頭陀等離著善根。鈔離著善根者。欲入證時。先須修行離著之行。十二頭陀皆爲捨著故。後證淨四中。一捨離癡惑者。得淨現智善決定。故謂真見道中。得無分別智。非比知故名爲現智。相見道中。以後得智。審觀理智。故決定無惑。亦可俱通。相見道中。亦名現觀。真見道中。決理無惑。皆破無明。故云捨離疑惑。二無有垢染。卽不行淨。修道中一切煩惱不行故。相見道後。至金剛無間道。

中皆是修道。復數修習。無分別智。故名修道。滅二  
麤重。皆使不行。對見道中。初斷所知。故云垢染。三  
淡心。信解。卽無厭足。淨不樂小乘。但於上勝佛德。  
淡心希欲。信解決故。四於佛法下。不隨他教。淨  
趣菩薩地。盡道中。自正行故。上歎德竟。第三善哉  
佛子下。結請可知。

○二偈頌

爾時解脫月菩薩。欲重宣其義。而說頌曰。

願說最安隱 菩薩無上行 分別於諸地  
智淨成正覺 此衆無諸垢 志解悉明潔

承事無量佛 能知此地義

〔疏〕偈頌中。初偈直舉法請。不頌前文。上半舉法請說。下半彰說有益。後偈頌前請。可知。

○第四不堪有損止中。二先長行。

爾時金剛藏菩薩言。佛子。雖此衆集。善淨思念。捨離愚癡。及以疑惑。於甚深法。不隨他教。

〔疏〕長行中亦二。先領前所歎。對下有損。所以言雖然有其餘劣。解衆生聞此甚深難思議事。多生疑惑。於長夜中受諸衰惱。我愍此等。是故默然。

〔疏〕後然有下。舉損違請。於中二。先舉損劣解之人。

通凡小等。皆是迷法之器。故多生疑者。正行相違。猶豫義故。惑者心迷於理。能破壞善法。遠離善法。故此明現損於長夜下。明其賞損後。我愍下。結默違請。

○二偈頌

爾時金剛藏菩薩欲重宣其義而說頌曰

雖此眾淨廣智慧 甚深明利能決擇

其心不動如山王 一不可傾覆猶大海

有行未久解未得 隨識而行不隨智

聞此生疑墮惡道 我愍是等故不說

〔疏〕偈中亦二。初偈頌前段。淨明有信。餘皆有證。如山如海。雙喻教證。鈔如山海者。動謂動搖。覆謂翻覆。今於教決。信不動。更無翻覆。於證亦然。後偈頌後段。以取相故。但依於識。不能依智。○第五雙歎人法請中。復重請者。示彼疑惑。應須斷之。豈可避之。避之不說。有多過咎。何等過咎。不得成就一切佛法。文中先長行。後偈頌。

爾時解脫月菩薩。重白金剛藏菩薩言。佛子。願承佛神力。分別說此不思議法。此人當得如來護念。而生信受。

〔疏〕長行中三。初標請。次何以故下。釋請。後是故佛

子下。結請

○釋中二。先直徵釋。後轉徵釋。今初

何以故。說十地時。一切菩薩。法應如是得佛護念。得護念故。於此智地。能生勇猛。

〔疏〕前中。先徵意云。何以當得佛護而能信耶。釋云。法應得護。由得護故。必能信受。

○二轉徵釋

何以故。此是菩薩最初所行。成就一切諸佛法故。譬如書字數說。一切皆以字母爲本。字母究竟無有少分離字母者。佛子。一切佛法皆以十地爲本。十地究

竟修行成就得一切智

疏轉徵釋中。先徵後釋。徵意云。何以說十地時。法應得佛護耶。下釋意云。如來說法。不離教證。最所  
要故。文中三。謂法喻合。法中最初所行者。依阿含  
行故。成就一切諸佛法者。是證智故。二喻中。以字  
母喻於地智。為諸法本。論云。書者。是字相。如嘶字。  
師子形相等者。以書記字。非正字體。言師子形者。  
謂𠂔字。如蹲踞形。鈔以書記字下。疏釋論書卽色  
法字卽是。又不相應行故。言非  
止字體。言師子形者。牒論解釋。然嘶字。本從𠂔。𠂔  
上字流出。卽十二音中第四字。謂娑。上娑。平泉。嘶  
蘇。上蘇。引洗。鯁。蘇。駮。𦉑。索。今嘶字。卽第四字。梵語  
輕重。今古小殊。大旨無異。若作十二梵字者。𠂔。娑。

上。用娑。因泉。飛嘶。引。蘇。上。色蘇。引。字者。論云。噫阿。孔洗。孔鯉。孔蘇。孔騷。孔絳。孔素。

等者。卽十四音。正是字體。字卽文也。等餘十二。然

有十四音。二音不入字母。謂里黎二字。數者。名句。

此二是數義者。謂有二字多字名。必以多字成句。

故皆數也。說者是語言。卽十四音者。此下疏釋論。此譯帶古。然噫字。合是第

十四字。若準興善三藏譯金剛頂瑜伽字母云。一阿。上。二阿。長。三伊。上。四伊。長。五鳩。六汚。七唱。唱。劫

八力。噓。引。九噫。十凌。十一汚。十二奧。引。十三暗。十

四噫。其里黎字。卽金剛頂中唱。唱。力。噓。字。各是二

合。故成十四。謂有二字者。若一字名。不名爲數。二

二字名。二字名等。皆名爲數。如色。卽一字名。末那。卽

二字名。阿賴耶。卽三字名。言必以多字成。皆以字

句者。終無一字句。故說者。語言。義當色法。皆以字

母爲本者。明末依本。喻果依因。字母究竟者。明本



能攝末。喻因無不攝。上二順明。無有少分離字母。

者。反成上二。是則上書字數說。總是聲名。句文共為教體。故此四事。總攝一切能詮教法。皆用字母。而為其本。言字母者。即迦佉等三十四字。以前

十二音入此三十四字。則一一字中。成十二字。復

有二合三合。乃至六合。展轉相從。出一切字。故名

為母。論經名為初章者。以梵章之中。悉談字母。最

在初故。然五天口呼。則輕重有異。書之貝葉。字體

不殊。梵天之書。千古無易。不同此土。篆隸隨時。故

此為母。亦常楷定。即迦佉等者。若古三藏說。謂牙齒舌喉唇。各有五音。及會音有

九。牙音五者。即迦。齒音五者。即上。舌音五者。謂吒。上。姪。上。

九。牙音五者。即迦。齒音五者。謂吒。上。姪。上。

孛上茶去孛龔缺嘔仍喉音五者多上他娜馱囊  
 唇音五者謂跛頗麼姿賀乞灑合已上三十四字  
 選上疇煦可捨灑姿上賀乞灑合已上三十四字  
 足若般若三藏云前五句中一句之內即有五音  
 如迦齒音佉氣從喉出談字喉音伽字芻藏音仰  
 字鼻音其餘四句準例皆然則一字者謂將上  
 阿上阿等十二字徧入三十四如初迦字十二音  
 入便成迦上迦雞上雞俱上俱計上改姑咭甘伽  
 去入迦字既爾入佉字三十三字亦然復有二合  
 等者如以囉字半體入迦字時便成嗣羅仝字成  
 十二字言囉字半體者囉字具足梵字者了字是  
 也半體者一半是也若入迦字者迦字梵書了  
 若入半體謂一此字是也了迦字即云迦羅理哈  
 反柯羅理迦吉里三吉梨四古魯五姑盧六舌禮  
 七吉梨八古路九古勞十吉藍十一吉邏十二揀下反若  
 以迦佉字合沙字爲過寒迦即三合字成十二字  
 梵字樣若此彖言四合者過悉但邏五合者過悉  
 但梨上也言六合者謂過識上彌上雉持也但至  
 六合字已無邊如一字王但有二合云部林有三  
 合云唵部林此等諸義故非正要經有論有故須

畧知耳。梵天之書者。謂大梵天王劫初之時。作此書字。以教衆生。不同此方者。古書隨時。有多名目。史籀是大篆。李斯爲小篆。蔡邕八分。程邈爲隸書等。皆隨時有別。三合中。初合末。依於本。後十地究竟。合因無不攝。所以須此二者。若但言爲本。容非是末。如以百錢爲本。成多財貨等。今明如水爲海本。無海非水。故云究竟無有離者。又爲本者。非但因爲果本。亦乃後爲前本地前望證。修阿舍故。初心卽以智觀如故。

○第三結請

是故佛子。願爲演說。此人必爲如來所護。令其信受。

〔疏〕結請可知。問若依上義。諸佛有力能令信者。何

故今後衆生於彼法中亦有謗意。答有二種定。則不可加。一感報定。以先世今世造定業故。二作業定。宿惡熏心。猛利纏起。難曉喻故。上如釋種。下如璫璃。鈔上如釋種等者。並如觀佛三昧經及智度論等說。釋種報定是故。必爲璫璃。王殺璫璃王作業定。故佛不能諫。

○二偈頌

爾時解脫月菩薩欲重宣其義而說頌曰

善哉佛子願演說

趣入菩提諸地行

十方一切自在尊

莫不護念智根本

此安住智亦究竟

一切佛法所從生

譬如書數字母攝

如是佛法依於地

〔疏〕頌中。初偈頌標請。後偈頌釋請。畧不頌結。頌釋中。長行法中無究竟之言。而喻中有。今此反前。欲顯具有。又法中。明本能生末。合中明末依於本。皆影畧耳。

○第二大衆同請

爾時諸大菩薩衆。一時同聲。向金剛藏菩薩而說頌言

〔疏〕同請者。上來衆首請說。顯衆堪聞樂聞。今大衆展誠。自陳有根有欲。文中先敘請。鈔有根有欲者。有根故堪聞有。

欲故  
樂聞

上妙無垢智 無邊分別辯 宣暢深美言

第一義相應 念持清淨行 十力集功德

辯才分別義 說此最勝地

〔疏〕後正偈請於中二。前四偈半。歎人堪能請。後一偈。歎法成益請。今初亦二。前一頌歎說者。餘歎聽者。前中初五句。歎說者自成教證。後三句。歎能令他人入。今初初四句。歎證。一句歎教。此中歎證。辯才有三。一。真實智。爲辯所依。卽經初句。無漏故無垢。過小故云妙。二。辯體性。卽第二句。謂堪能分別無

邊法義故。三者辯果。卽下二句。依前起詞樂說。故名爲果。一詮表深旨。字義成就。卽下句。二滑利勝上。字義成就。卽宣暢句。二有一句歎阿含。謂念持於教得淨慧無疑。名清淨行。三句歎能令他入者。初句令入證。謂已入地者。令得佛十力。未入地者。令得入地。故云集功德。集功德。卽論經淨心。淨心卽初地。由集德成故。後二句。令入阿含。辯才分別說者。意令受持十地法故。說主旣內具二力。外令他入。何故不說。

定戒集正心

離我慢邪見

此衆無疑念

惟願聞善說

〔疏〕二有二頌半歎聽者中二。初偈歎衆有根。後一偈半歎衆有欲。今初。由有根故。堪受教證。初句有治。次二句離所治。下句結請。結請惟願是總。惟願有二。一求阿舍。二求正證。有二妄想。不堪聞教。一我。二慢。以我慢故。於法法師。不生恭敬。以定戒爲治。謂若有定。則心調伏。故內無我慢。戒則善在威儀。外相不彰。有二妄想。不堪得證。一邪見顛倒見。故。二疑念。於不思議處。不生信故。有二對治。則能得證。一正見善思義故。卽經集正。謂積集深思故。



二者正心。信心歡喜故。

如渴思冷水

如饑念美食

如病憶良藥

如蜂貪好蜜

我等亦如是

願聞甘露法

〔疏〕二歎有欲者。顯示大衆求法轉淡。於中一偈喻明。半偈法合。前有四喩。喩四種義門。示現正受。彼所說義。一受持。謂求聞慧。初聞卽受。隨聞受持。如水不嚼。隨得而飲。二助力。謂求思慧。嚼所聞法。助成智力。如食咀嚼。以資身力。三遠離。謂求修慧。依聞思行。能去惑習。如服良藥。藥行除病。上三三慧。四安樂行。謂求證智。卽三慧果。聖所依處。現法受。

樂行故。如蜜衆蜂所依。故云貪也。後法合中。能求  
一向是法。所求猶通法喻。以一甘露。總合四喻。甘  
露有四能故。一除渴。二去饑。三愈病。四安樂故。

善哉廣大智 願說入諸地 成十力無礙

善逝一切行

疏二有一偈。歎法利益。請直觀經文。似當結請。今  
依論判。故云歎法。善哉是總。所說法中善具足故。  
善哉有三。一。所依。卽廣大智。說地必依此慧故。二。  
體性。卽第二句。正說入諸地。則地地轉勝故。三者  
地果。卽後二句。謂具十力無障礙。佛菩提故。行亦

果行。如出現品說。

○自下第三如來加請。前雖二家四請。爲顯法勝。復待佛加。前來爲分主伴。主佛唯明意加。今欲具於身口。故復重加。又前默與威神。今有加請。今加爲說。不與前同。若爾。諸佛前已具於三業。何得復加。前但是加。未是請。故今以加爲請。竝異於前。上方被下。說以爲加。因加勸說。目之爲請。加卽是請。故云加請。長行則以加爲請。偈頌則以請爲加。不以常口求請。而以雲臺發言。不以常身展敬。而以光業代者。爲不輕尊位故。要

復請者。爲重法故。前加分中。不加大衆。今此加者。前若卽加。說主無由三止。此若不加。請主前言得佛護念。便爲無驗。文中通有八業。二身。且分爲二。先長行有二身七業。後偈頌。但明請業。前中二。先此佛光照十方。後十方佛放光照此。二光互照。必互相見。二段皆有二身七業。今初。爾時世尊。從眉間出清淨光明。名菩薩力燄明。白千阿僧祇光明。以爲眷屬。普照十方一切世界。靡不周徧。三惡道苦。皆得休息。又照一切如來衆會。顯現諸佛。不思議力。又照十方一切世界一切諸佛。所加說。

法菩薩之身。作是事已。於上虛空中。成大光明雲網臺而住。

〔疏分二〕先明光體業用。後作是事已下。正明所作。今初。先明光本。上加於下。多用眷間之光。亦表將說中正之道。出清淨下。正明體用。於中文有六業。一覺業。卽光明體。謂是光照菩薩身已。自覺如來力加故。覺照光用。故曰燄明。二百千下。因業。能生眷屬義故。三普照下。卷舒業。舒則普照十方。卷則還入常光。今文畧無卷業。若兼取下文如日身中於空中住。義則通有四三惡下。止業。五降伏業。論

經云。一切魔宮隱蔽不現。今經闕此。六又照一切  
下。敬業顯現佛會。令物敬故。七又照十方下。示現  
業。正爲令衆見說聽者皆得佛加。堪說聽故。長行  
受身加之名。偏從此立。一正顯所作。卽二身之一。  
言二身者。一流星身。往他方世界故。論不指經。古  
德共指卷舒敬示三業。當之以是往來光體如星  
流故。二如日身。謂如日處空。卽此所作。於上空申  
爲臺是也。故以身業相對。應成四句。一業而非身。  
謂八中除三。二身而非業。卽如日身。三亦身亦業。  
卽流星身。四非身非業。此經所無。卽論經彼此相

見。以身約有體。業約有用。三則雙具。四則非正所爲故。

○二十方佛放光照此

時十方諸佛悉亦如是。從眉間出清淨光明。其光名號眷屬作業。悉同於此。又亦照此娑婆世界佛及大衆。并金剛藏菩薩身師子座已。於上虛空中成大光明雲網臺。

〔疏〕放光照此者。正爲照此。然其作業。亦周十方。七業。一身不殊。此佛而加。又亦照此娑婆。經文以主佛普照。此不待言。伴佛普照。正意爲此加被相故。

○第二偈頌

時光臺中。以諸佛威神力故。而說頌言。

〔疏〕偈頌。明請業中。二。初偈所依。望前猶屬於身。

佛無等等如虛空。十力無量勝功德。

人間最勝世中上。釋師子法加於彼。

〔疏〕後正偈請。五偈分二。前四加請所說。後一教說分齊。前中亦二。初二偈舉法請。後二偈舉益請。前中亦二。初偈正顯作加。後偈顯加所爲。今初加於彼三字是總。此偈正爲加故。其世中上。亦總亦別。望加於彼是別。以二種加中。是具果加故。望四勝。



義是總。以上卽勝義。具四種勝。爲世中上故。言四勝者。亦如世王。一自在勝。所作無礙故。卽經初句。言佛無等者。由離二障。解脫自在。不染如空。十地已還。皆無等故。重言等者。唯與佛等。欲顯佛佛等。正覺故。二力勝。經卽十力。能伏邪智之冤敵故。三眷屬勝。卽無量勝功德。及人間最勝。四種姓勝。謂家姓勝故。卽釋師子法。於中又二。一釋師子。是生家勝。謂應生釋姓輪王貴胄故。諸佛同加。偏語釋者。以現見故。是主佛故。二法之一字。是法家勝。謂非但生家勝。諸佛皆同真如法中住故。由上四義。

故稱法王。名世中上。上云二種加者。一具身加。依法身故。謂釋師子。是有法所依之身故。二具果加。證佛果故。卽是世中上。及別明四果勝。異未成佛之色身故。今此具德之人。加金剛藏。

佛子當承諸佛力

開此法王最勝藏

諸地廣智勝妙行

以佛威神分別說

疏第二偈加所爲者。欲令開現法藏義故。文中初句。及下句。以佛威神是說所依。餘文正辨所爲。開勝藏一句是總。下十字是別。別歎勝藏。有其二種。一義藏成就。二字藏成就。義藏卽勝妙行。行者。諸

菩薩行。所謂助道法故。妙者。真實智故。卽是證道。勝者。神力勝故。是不住道。染淨無礙。故云神力。如是顯示深妙勝上之義。二字藏者。卽諸地廣智及分別說。謂說十地差別相故。上舉法請竟。

若爲善逝力所加 當得法寶入其心

疏第二舉益請者。顯所說法利他。有三時益故。二偈分三。初半偈聞時益。若得上加。則法寶入心。成聞持故。

諸地無垢次第滿 亦具如來十種力

疏次半頌修時益。上句修時因圓。下句所修果滿。

雖住海水劫火中

堪受此法必得聞

其有生疑不信者

永不得聞如是義

〔疏〕後一偈轉生時益。卽具堅種人。上半順明。明有

信之益。下半反顯。舉無信之損。鈔卽具堅種人。謂

難。而得聞經。以彰聞經益之深遠。具金剛種。雖在八

種子無上。故地獄天子。二重頓圓。論經但有順明。

偈云。雖在於大海。及劫盡火中。決定信無疑。必得

聞此經。今經堪受。卽決定信義。此中大意云。若有

信有機爲堪受者。無問惡道善道。難處生者。皆得

聞經。以難不障聞。故言雖也。海水劫火。卽是轉生

難處。大海卽是惡道。畜生趣故。故論云。龍世界長

壽亦得聞此經。偈言雖在於大海故。而言長壽者。如有經說。右脇著地。未動之間。已經賢劫千佛出世。更一轉亦爾。但蹙臥息尙爾。况其一生劫火中者。卽是善趣。論云。雖在色界光音天等。亦得聞此經。偈言及劫盡火中故。此卽指二禪已上爲長壽天。難然論無長壽之言。而前龍趣卻有長壽。且三惡爲難。不必長壽。恐是譯人誤將此中長壽入於前文。然二經中文皆巧畧。若具應言劫盡火起時。在光音天中。故論爲此釋。以火起時。初禪無人。二禪不爲其壞於中得聞故。等言。等取三禪四禪。免

水風災。長壽天難。乃至無色。亦皆得聞。今舉初攝  
後。及對水成文。故云劫火。按智論等。通上二界。除  
五淨居。皆長壽難。今不取初禪者。以彼有梵王。多  
好說法。有覺有觀。聞法障輕。又正已燒。故不說之。  
上順論釋。八難之中。善惡二趣。各舉其一。理實八  
難。皆容得聞。又劫火之言。兼佛前後。劫壞之時。無  
佛出故。修羅地獄。容在海中。則兼數難矣。今經但  
云劫火。則正在火中。亦容得聞。以衆生見燒。燒處  
有不燒故。火中之言。卽法華意。華藏品已引。故華  
藏云。劫燒不思議所現。雖敗惡。其處常  
堅固。卽明火中聞也。火澆之布。火中之鼠。炎鐵團  
內。而有蟲生。衆生業殊。豈妨火中聞法。方對海水

之內正。問。若依前義云。何堪受法人復生難處。答。在其中。

此約乘戒緩急。應成四句。一乘緩戒急。生長壽北。

洲。不聞法要。一乘緩戒急者。事戒嚴峻。纖毫不犯。二種觀心。了不開解。以戒急故。人天

受生。或隨禪梵世。就湏定樂。世雖有佛說。法度人而於此類。全無利益。設得值遇。不能開解。震旦一

國。不覺不知。舍衛三億。不聞不見。著樂諸天。及生難處。不來聽受。是此類也。譬如禁繫之人。或以財

物求諸大力。申延日月。冀逢恩赦。在人天中。亦復如是。冀善知識。化導修乘。即能得解脫。若於人天

不修乘者。報盡還墮。二惡道中。百千佛出。終不得道。二者乘急戒緩。生三塗

中。不礙聞法。故佛會中。多列龍鬼等類。一乘急戒

德薄垢重。煩惱所使。是諸事戒。皆為羅刹之所噉食。專守理戒。觀行相續。以事戒緩。命終即墮三惡

道中。受於罪報。於諸乘中。隨何乘強。三者乘戒俱

強者。先牽。若一乘強。即聞華嚴等。

急。則人天聞法。三乘戒俱急者。謂具持眾戒。理事生便。應得道。若未得道。此業最強。強者先牽。必升善處。隨戒優劣。欲色等殊。隨乘勝劣。運出亦異。若一乘急。卽於人天等身中。聞華嚴等。四乘戒俱緩。則處三塗。諸根不具。又不聞法。四乘戒俱緩者。謂具犯眾戒。又復無得道期。展轉沉淪。不可度脫。今海水劫火。是二三兩句。餘二無乘。故經論不明。卽後半意。勉旃學徒。願畱心法要。故涅槃云。於戒緩者。不名爲緩。於乘緩者。乃名爲緩。涅槃第六。當四依品。因明菩薩忘犯護法。迦葉菩薩白佛言。世尊。如是菩薩摩訶薩。於戒縱緩。本所受戒爲具。在不。佛言。善男子。汝今不應作如是說。何以故。本所受戒。如本不失。設有所犯。卽應懺悔。悔已清淨。乃至云。善男子。於乘緩者。乃名爲緩。於戒緩者。不名爲緩。菩薩摩訶薩。於此大乘不



作懈慢。是名奉戒。爲護正法。以大乘水而自澡浴。是故菩薩。雖見破戒。不名爲緩釋。曰。此意唯以大乘爲乘。今疏文。意亦取大。乘正法爲乘耳。故結勸云。留心法要。旃猶之也。

### 應說諸地勝智道

入住展轉次修習

### 從行境界法智生

利益一切衆生故

〔疏〕第二一偈。教說分齊中。應說諸地者。總勸說也。說地何義。謂應說前字藏之中。諸地廣智三漸次相故。次修習言。卽爲總相。言漸次者。漸明非頓。次辨不亂。云何爲三。一觀漸次。二證漸次。三修行漸次。此卽十地之中。加行根本。後得二智。爲地地中初中後相也。勝智道者。卽觀漸次道者。因也。以加

行智爲正證勝智之漸次。故名勝智道。次入住展轉者。是證漸次入者。入地心住。卽住地心。未轉向餘地。故展轉卽出地心。地轉所住處。故卽此三心證智。自爲漸次。第三句卽修行漸次。以後得智。要由證眞修行。方能了俗。故名修行漸次。言法智者。正辨後得智體。緣法別故。名爲法智。此智從二境生。一由證眞。故云從行生。故論云。行者入住。展轉成就。故二外能了俗。故云從境界生。故論云。境界者。此行種種異境界。故謂以正證之行。行於俗境。是後得也。利益衆生一句。結說之益。亦是後得。

智境問地地正證者。如初地中正智。親證真如。則後九地中不應更證。以如無二無異故。古德釋云。如雖一味。約智明昧。有十親證。此亦順理。

○自下第三許說分齊。謂所說不過義說二大是地分齊。於中二先敘說儀意。後正顯偈辭。今初爾時金剛藏菩薩觀察十方。欲令大衆增淨信故。而說頌曰。

〔疏〕觀察十方。是敘說儀。論云。不無我慢。無偏心故。觀十方佛。將欲承力。故無我慢。觀十方機。擬將普被。故無偏心。故上下文皆云。承佛神力。普觀十方。

也。亦可普觀物機。不慢旁人。普觀諸佛。不偏一佛。欲令大衆增淨信者。是敘說意。謂衆先有信。深渴所聞。今更示說正地。二大增益聞者。堪受正義。不如言取名增淨信。若準論經。更有增喜。彼經云。欲令大衆重增踊悅。生正信故。以踊悅卽是淨信。故今畧無論云。踊悅有二種。一義大踊悅。爲得義故。二說大踊悅。因此說大。能得義故。鈔示說正地。該通二大。遠公以示說爲說大。正地爲義大。乃成穿鑿。義名所以深廣稱大。卽是當法受名。說名詮表。因於此說。得彼義故。依所得義。故名爲大。大之說故。依他受稱。聞於二大。皆踊悅者。

因詮得旨。湛淨無疑。法喜內充。故增踊悅。大意如此。然二大體相。賢首釋云。此經宗要。有六。一。所依果海。如太虛空。二。地智所證十重法界。如空所畫之處。三。根本智能證法界。如能依畫相。四。此地後得。隨事起行。悲智不住。五。諸地加行所起行解。爲趣地方便。六。寄法顯成諸地差別。如第二地中。十善爲正。三地禪支等。於此六中。前三合爲義大。後三合爲說大。古德因此復辨可說不可說義。然下論自明因果二分。說不說義。非無着目。故今敘之。於中先就義大。次約說大。後辨雙融。義中有二。一。

約果海。可以總標。令人知有。名爲可說。不可指斥  
示人。名不可說。二約證處。既此所證。離相離名。還  
云此法不可說聞。以此遣言之言。當彼法故。名爲  
可說。有言斯遣。名不可說。三約本智。謂以遮詮易  
解。故名可說。直詮不逮。故不可說。謂以空中鳥蹟。喻於證智。說有  
空中之蹟。卽是可說。不可說。攝論云。無分別智。離五  
示其長短大小。卽不可說。相故。謂睡眠昏醉等。以直詮不到。故約遮詮以示  
彼法。二就說大中亦三。一約後得智。隨事行相。可  
以言分別。是則可說。是出世間。故不可說。二約加  
行智。謂是意言觀。故是則可說。觀中行相。言不至

故。名不可說。三約所寄法。可以寄此。表示令人解  
十地故。名爲可說。不可以此卽爲十地。名不可說。  
三約雙融中。此上六中各說。卽是無說。無說卽說。  
無二俱融。準思可知。又果海離緣。故不可說。所證  
就緣。是則可說。二所證非修。故不可說。能證修起。  
是則可說。三正證離相。故不可說。後得帶相。是則  
可說。四後得無分別。故不可說。加行有意言。是則  
可說。五加行觀無分別。故不可說。寄法表地。是則  
可說。此上不可說。皆各不異於可說。以真理普徧  
故。可說不異不可說。以緣修無性故。是故下文雖

說一分。義亦不少。故論云。如實滿足。攝取故意。在於此。涅槃亦云。不生等。皆不可說。有因緣故。亦可得說。故說不說不可局。執餘至下明。

上來敘意竟

○第二正顯偈詞。有十二偈。大分爲二。前七顯義。大後五明說大。今初分四。初四偈。總顯地智微。妙。二有一偈。類地行微。三有一頌。寄對彰微。四有一頌。喻顯地微。今初分二。初二總顯地微。後二別顯微相。今初

如來大僊道 微妙難可知 非念離諸念



求見不可得 無生亦無滅 性淨恒寂然

離垢聰慧人 彼智所行處

〔疏〕初正顯地智微妙之相。故論云。此偈依何義說。依智地故。依者據也。云何知依智地。上來本分請分。皆依智地。後說分中。亦說智地。卽今此中第六偈云。智起佛境界。亦依智地。明知此顯地智微妙。非別明佛果。言微妙者。二偈總相。卽前地智超言念故。餘皆是別。別中初句是微體。餘皆是微所以。於中難可知。總顯所以下六句別顯所以。云何難知。此有二義。一說時難知。口欲辨而詞喪故。二證

時難知。心將緣而慮息故。上大仙道是所證說。大  
仙是佛故。言微妙道者是因。修行證智之因。得大  
仙果故。六句別顯微。所以中。初句卽說時難知。言  
非念者。非有念慮分別心者之境界故。何以非是  
念慮境耶。以此地智自體無念故。故云離諸念也。  
由上二義。如是聖道。名爲甚微。下之五句。明證時  
甚微。於中復有總別。初句爲總。求欲證見。難證得  
故。以無見無得。方能證故。下四句別。有四甚微。第  
一觀行。第二依止。第三清淨。第四功德。初句卽功  
德甚微。不生者契理出世故。不滅者非一往滅不

捨利益衆生事故。卽無任涅槃寂用無礙功德。次  
句卽清淨甚微。性離煩惱。非先有染。後時離故。名  
爲性淨。如此則無不離之時。故恆寂然。卽性淨涅  
槃。言離垢者。卽觀行甚微。謂觀智中離無明垢故。  
不同世間八禪爲無明雜故。聰慧人下。卽依止甚  
微聰慧人者。登地以上有智之者。彼人之智能行  
地智。鈔言依止者。爲行依故。何智能行。若就總就實。唯一實  
智。見一實諦故。若就別兼權。則通三智。一加行智。  
增上善勝解故。一根本智。增上善寂滅故。謂滅諸  
惑證寂滅理故。二後得智。隨聞明了故。云何行處。

此之地智。是彼證智。自證知故。依彼地智。說證智。生。故說爲行。非正證時有能所行也。上四微中。功德異小。觀行異凡。依止清淨。揀異外道自尊之者。以智斷異故。前清淨微是斷德。不同彼有見惑及滅心想爲清淨故。依止卽是智德。不同彼以六行而伏惑故。上依增勝。若通說者。竝異凡小。

○第二兩頌別顯微相

自性本空寂

無二亦無盡

解脫於諸趣

涅槃平等住

非初非中後

非言辭所說

出過於三世

其相如虛空

疏論云。此甚微智。復有何相。此微體相也。是智有二相。初二句明同相。智體空寂故。後六句不同相。智位差別故。今初同中。上句總。下句別。總中此是誰相。彼智相故。故言自體。此智自體以何爲相。謂本空寂。何以言同。此卽性淨涅槃。上同諸佛。下同衆生。一切衆生皆有此故。橫同諸法。諸法皆如故。此如卽是自體空故。一切皆以空爲自性。智性色性。本無差別。一切皆有安樂性故。鈔安樂性者。卽涅槃性。下句別者。論經加一有字。云有不一不盡。釋云。此智空寂。其相云何。謂離三種空攝。是真空相。三種空

者。卽地前空亂意菩薩。一疑空滅色。取斷滅空。此  
失空如來藏卽損滅也。二疑空異色。取色外空。三  
疑空是物。取空爲有。今云有者。卽初離謗攝。不謂  
斷滅如兔角故。言不二者。卽離異攝。不謂異此空  
智更有異空。言不盡者。離盡滅攝。不謂有彼此自  
體。彼此轉滅故。此明非滅有體之智。成有體之空。  
亦非空有物可轉滅也。離此三空。卽見自性本空  
空如來藏。今闕有字。如何會通。以不盡攝之。謂有  
體故不盡無。則異於斷滅。若無可盡滅。則非有物。  
義如前說。二種空義。如寶性論第四所明。二有六

句明不同相者。卽方便淨涅槃。涅槃是果。此云何是。約分證故。又是所依果海。如下十山十德。不離海故。此當義大。不可說故。今明地智。應是菩提。那言涅槃。若分相門。則所證爲涅槃。今顯相融。卽智之性。爲性淨涅槃。智出惑障。爲方便淨涅槃。二而不二。難說甚深。良在於此。文中解脫是總。餘皆是別。總謂淨相解脫。故異前也。寶性論第四云。清淨有二種。一自性清淨。謂性解脫。卽前同相。二離垢清淨。謂得解脫。卽此淨相解脫。別中以別顯總。別有二種。一何處得解脫。卽經於諸趣也。此顯所脫。

謂煩惱爲趣緣。業爲趣因。生爲趣果。故三雜染皆諸趣攝。若脫因緣。則無生果。二云何解脫。卽下五句。此明解脫之體。五句卽顯五種解脫之相。一。等二際。是觀智相。二。斷煩惱。是離礙相。後三體德圓備。卽是涅槃之相。五句卽顯五種解脫之相者。標云。二明般若是觀行相。四明法身是轉依相。五明解脫是無礙相。今以後三合爲涅槃。前之二義亦三德開出般若約決理邊。卽名觀智。行契合邊。卽名觀。往無間道斷。卽斷惑相。解脫道證。卽證無礙相。故雖五句。言平等者。謂世間涅槃。平等攝取。非但是三德。如聲聞。一向背世間故。以世間之性。卽涅槃故。中觀云。世間之實際。卽是涅槃際。無毫末差故。二斷



惑相者。謂三時無斷。方說斷故。故云非初非中後。  
雜集第七云。從何而說煩惱斷耶。不從過去已滅。  
無故。不從未來。以未生故。不從現在。道不俱故。此  
卽三時無斷義也。中觀廣說。卽以三時門明無斷。  
義。無斷卽是性空。以有性空義故。一切法得成。故  
成斷。第二斷煩惱竟。非言詞下三句。明三德者。初  
句卽般若。是觀行相。謂無分別觀。體絕名言。眞智  
內發。不同聲聞。依聲而悟。前云觀智。約其決了。此  
云觀行。約行契極。次句法身。是轉依相。謂轉無常  
依。云出過三世。故此微智。依常法身。論云。非如無  
常意識智。依止無常因緣者。此揀未轉依時。今爲  
所轉依也。無常意識智。是彼能依。無常因緣。卽是

所依持種本識是無常因。所恃染淨諸種子等是無常緣。依此因緣起無常意識。今轉無常識成妙觀察智。轉無常意成平等性智。以爲能依。依彼本識如來藏性真如法身以爲所依。論云。如修多羅中決定說者。是了義故。涅槃經說。轉無常識。獲常識。故諸大乘經其文非一。問。所依本有。可得是常。能依修起。寧無生滅。若依唯識。所依常故。能依亦說爲常。非自性常。是有爲故。若起信等。始覺同本。亦皆是常。勝鬘經云。一切法常任故。勝鬘經者。若別說三身。如來妙色身。世間無與等。無比不思議。是故今敬禮。則說化身。如來色無盡。智慧亦復然。卽歎報身。一

一切法常住。卽歎法身。是故我歸依。總歸三身。旣云  
一切法常住。則上二身。豈非常住。亦同法華世間  
相常住。世間尙猶常。三其相如虛空。卽解脫相。不  
住。三身豈得無常。

同聲聞。猶有智障。二障雙亡。故如空無礙。三德之

義已見上文。然圓滿在佛。圓教十住。卽許開發。此

中約因。卽言分得。所依果海。等佛無差。見上文者。卽問明呈

然。天下出現品。復當廣明。然圓滿在佛下。約位分別。  
卽天台智者意。約圓教六卽以明。一理卽三德。謂  
一切衆生平等。共有卽三雜染。煩惱卽般若。結業  
卽解脫。苦報卽法身。迷成三雜染。體卽三德。二名  
字。三德。謂於圓理。若因若果。解了分明。三觀行。三  
德。三德。圓修。障無不寂。理無不照。寂照雙流。徹見  
心性。又一空一切空。卽是般若。一假一切假。卽是  
解脫。一中一切中。卽是法身。四相似。二德。謂六根  
清淨。身如琉璃。照法實相。業繫不羈。五分真。三德。  
如初發心住。得如來一身無量身。說法智慧所作。

自在。六究竟三德。卽是如來。今此卽當分真三德。今云圓滿在佛。卽究竟三德。十住開發卽是分真。此中約因。卽言分得。亦分真也。從十住初心。此不直至十地。皆名分真。故所依果海。卽等究竟。此不同相。由得前同。成斯不同。能顯前同。今離障清淨。無別不同。如融金成像。像非金外。

○第二一偈類地行微

寂滅佛所行 言說莫能及 地行亦如是

難說難可受

〔疏〕於中上半牒前地智。離言以爲能類。下半正舉地行以爲所類。初中謂彼前地智。顯二涅槃。皆言不及。寂卽同相。性淨涅槃。自性寂故。滅卽不同相。

方便淨涅槃。要智緣滅。非約性滅故。此二涅槃。是佛所行。故言不及。行者證也。言不及者。說聽皆難也。何不直說無言。而云言所不及。若一向無言。何由悟解。令尋言求理。而知理圓言偏。故但云不及。下半所類者。謂非唯證智如是。深玄。而令智眷屬行。亦難說受。論云。地者境界觀。行者智眷屬。智眷屬者。謂同行。同行者。謂檀等諸波羅密。言境界觀者。如爲境界。照達名觀。此卽加行。設地是地體。意在舉地取行。故云地行。將此地智。修行檀等。故名同行。同彼事而行。故斯卽後得。爲證智眷屬也。

○第三一偈寄對彰微

智起佛境界 非念離心道 非蘊界處門

智知意不及

〔疏〕寄對彰微者。對聞思等以顯微故。初句舉法體。智是所起地智。卽前五偈所明根本之智。起者。卽加行後得。二皆觀如。如卽佛境。竝爲能起。次二句明難說。於中初句。非心數故難說。非念者。非思慧境故。離心道者。非報生識智境故。報生識者。如上達請中辨。後句明不同三科。有色心根境。故不可說。論經云。非陰界入說。論釋非說云。離文字故。今

經畧無說字。門卽是說。故法華中以說爲智門。下句明不可聞。智知者。唯證智知。故意不及者。如聞取故。卽依智不依識也。

○第四一偈喻顯地微

如空中鳥跡。難說難可示。如是十地義。心意不能了。

**疏**上半喻。下半合。此中喻者。不唯取空。餘處虛空。不爲喻故。不唯取迹。砂土上迹。不爲喻故。正取空中鳥迹。論云。鳥行空中。迹處不可說。相亦不可見者。總顯喻相也。處卽迹處之空。相卽空處之迹。不

可示其長短大小。令見不可說爲有無等。此中迹處之空。以喻證智。空處之迹。以喻阿含。故論合云。如是鳥迹住處。名句字身住處也。何以不可說論云。虛空處鳥迹。相不可分別。故意云。鳥足履砂。則有迹及處。由履空故。處迹難分。名句字身亦爾。菩薩證智所攝。故不可說聞。若說若聽。心意不能了也。故以證攝教。如空攝迹。令名句等。非如聲性也。以是證智之名等故。上明麤相非有。順喻不可說聞。後明細相不無。以喻可證。論云。非無虛空行迹。故謂迹處之空。異於餘空。喻非無地智。空處之迹。



異於無迹。喻非無名。句字身。以有鳥行。必有迹。故  
故論云。非無地。智名。句字身。卽雙合也。謂有諸聖  
親證如故。證尙不無。况於言教。又以空攝迹。迹不  
可示。以迹攝空。空亦非無。喻以證攝教。教不可示。  
以教攝證。證可寄言。喻意正爾。若欲開鳥異迹。則  
鳥喻言詮。迹喻差別地相。則有三事。而迹處中。以  
迹隨於鳥。迹相非無。以迹隨於空。迹相非有。喻以  
差別隨於詮。差別非無。地相隨於證。差別非有。若  
更開迹處之空。異太空者。則迹空喻證智。太空喻  
果海。迹空隨於迹。地智可說。迹空隨太空。則地智

離言。雖通此義。在論無文。若以迹喻證智。如前風

畫中辨。

鈔言如風畫中辨者。以上空中風畫。例同。今迹故。然彼處本論。但以風畫喻阿舍。所

依之空。喻證智。然其阿舍約言。教說。次下疏云。若

將二喻。喻所詮者。仍有兩重。一以風畫喻地相。所

依空。喻證智。二以風畫喻地智。所依空。喻果海。今

取例第二意。然其風畫。二偏用之。方成四事。一。喻

言教。二。喻地相。三。喻證智。兼所依空。喻所證。十如

四大空。喻果海。然其風畫。離於空中。風畫。無別風

畫。如鳥異迹。故。無空處之。以斯鳥迹之喻。映下十

畫。以喻地相。畫。喻能詮。地之文。則寄位淺淡之言。施戒禪支之類。一文一

句。莫不淡玄。豈謂地前為淡。地上為淺。故論總結

云。此中深故。示義大踊悅。此中鳥迹。亦雙喻教證。難說難聞。何異請中風畫之喻。故論云。云何復說。

論答云。汝等不應如聲取義。此意云。上喻及法。是顯默不說之意。此中喻及難說。誠衆捨著。許爲宣說。意不同也。若以著心隨聲取義。有五過失。一不。正信。以隨言解。不稱實故。二退勇猛。不能忘相趣實理故。三者誑他。以已謬解爲人說故。四者謗佛。指已謬解。是佛說故。五者輕法。以淺近解。解深旨故。謂法如言。不殷重。故意令大衆自知。無此五過。所以酷明難說難聞。今人以地上爲淺者。竝陷斯五失。故歎難說聞。則翻斯五失。以成五德。已說深義。令生正信。

○自下第二復顯說大。令生正信。五偈分三。初一偈半。正顯說大。三成就義。二有三偈。彰已無過。誠衆除失。三有半偈。示說分齊。但是說因。今初。慈悲及願力。出生入地行。次第圓滿心。智行非慮境。是境界難見。可知不可說。〔疏〕言三成就者。一因成就大。謂慈悲願力爲起行本。故名爲因。二因漸成就大。謂聞思慧等爲出世智因。起之不頓。故名爲漸。三教說修成就大。謂卽修慧。真修契實。如於正證。可寄言詮。故名教說。教說二字。正揀義大。非如果分不可說。故因成就大。

卽初二句。慈悲是利他。願通二利。力通上三。以二利熏修。不同二乘。故名爲力。下句卽二利之功。出生地行。正是因義。二因漸成就大。卽次第二字。論云。說聞思慧等次第。乃至能成出世間智。因故。此二云等者。通有二義。一者等上。以其修慧是第三大。故不等之。二者等修。修有二種。一者緣修。屬此門攝。二者眞修。屬第三攝。由等義。有包含。故但云等。不爾。何不但言聞思修。而以等習修。三圓滿下。明教說修成就大。此有二種。一滿足修。卽初八字。二者觀修。卽後兩句。眞修位極。世慮都寂。能滿地智。

名滿足修。真智內發。寂照分明。名爲觀修。初卽稱性寂然。後卽寂而能照。猶瑩明鏡垢無不淨。如滿足修。鑒無不徹。如彼觀修。此二種修。望於真證。猶彼等妙等覺。等於妙覺。而但是因圓。妙覺捨行。方稱果滿。此亦然也。二修如於出世。但是因分之終。正證捨修。方名果分。諸有智者。請鑒斯旨。文中慮卽聞思。智卽真修之智。心卽真修心體。謂若無聞思緣慮之心。方名真修之心圓滿。故唯真修之智所能行耳。次觀修中是境界者。卽真修之境。難見者。非聞思能見。可知者。唯真修自心寂照方知。知

卽見也。旣難可見。亦難可說。而隨修以顯。說大中收不同果分。但是深義。鈔旣難可見。下通妨。妨云。旣難見聞。何不義大中收。

後下而隨修。下。會釋。

○第二彰已無過誠衆除失

佛力故開演 汝等應敬受 如是智入行

億劫說不盡 我今但略說 真實義無餘

一心恭敬待 我承佛力說 勝法微妙音

譬喻字相應 無量佛神力 咸來入我身

**疏**分二。初半偈總明。後二頌半別顯。今初由說聽

者各有二過。不能得證。故並彰離。說二過者。一佛

不隨喜說。今云佛力開演。則知佛已隨喜。二不平  
等說。今云汝等應受。則情無彼此。聽二過者。一見  
諍過。言我法是。彼法非。如是執著種種諸見。二於  
說法者不生恭敬。今令敬受。雙離二過。謂敬法故。  
無見諍過。以敬人故。無第二過。第二別顯中。上雖  
離四過。事但有三。一承力。二開演。三敬受。今三段  
廣之初。一偈廣開演。次一偈顯敬受。後半偈顯承  
力。今初。上但云開演。未知廣畧。今顯畧而非廣。上  
半顯智入之行。深玄。廣說不盡。言智入行者。地法  
爲所入。證智爲能入。行此智行。則入地法。又智入



是證智。行是事。行。下半今雖畧說。攝廣無遺。真實者。卽智入行也。無餘者。若事若理無不具故。第二顯敬受者。卽示恭敬相。初句正明。三句出因。恭敬有二。一身正恭敬待。如威儀住。堪受說法故。二心正恭敬待。如心決定。堪能憶持故。心敬則身必恭敬。偈但云心也。下釋恭敬所因。謂由善說故。初句對人。彰已善說。說之一字。論經名善說。善說者。對於當機。無諂無憍慢故。承佛力者。示已無增上慢。不言齊佛故。次二句對法。彰已善說。勝法二字。卽是所詮。次六字是能詮。其相應二字。通能所詮。文。

雖三節義乃四重。一今之所詮示現何事。所謂勝  
上地法。故云勝法。二復徵云。所詮是地。能詮多種。  
或以色香威儀進止。皆爲能詮。爲用何法爲能詮  
耶。故論云。以何事。答云。我用八種梵響微妙音聲  
以爲能詮。不用香等。故經云。微妙音。三復徵云。用  
此音聲。復有多種。爲直爾用。爲喻類顯。故論云。云  
何事。答云。非直爾顯。寄喻類明。故云譬喻。然喻有  
二種。一是譬事爲喻。如下節節引金莊嚴具大海  
珠寶等。二借法相事。况出於理。曉喻特聽。亦名爲  
喻。今通此二。四復徵云。雖知喻顯。喻亦多種。爲依

世間不善文字而爲喻耶。爲依出世善字喻耶。故論云。依止何事。答云。依於善字。經闕善言。論經具有。云何相應。通能所詮。一以妙音聲與喻相應。是約能詮。二約善字與理相應。是通所詮。故論云。善字有二種。一隨方言音。善隨順故。二字句圓滿。不增不減。與理相應故。又與能詮三事相應。則與理相應也。〔鈔〕三事。卽聲字譬喻。第三廣承力者。論云。前言承佛神力。未說云何力。故說此也。無量佛者。畧有三類。一是主佛。二十方金剛藏佛。三十方一切佛也。

○第三示說分齊

此處難宣示 我會說少分

〔疏〕於中上句牒前所請兼結上來義說二大爲此處也。難宣示義廣如上辨。下句許說少分論上解云。前言十地如是不可得說聞。今言我但說一分。此言有何義。是地所攝有二種。一因分。二果分。說者謂解釋一分者是因分。以於果分爲一分故。然因果二分。古有多釋。全乖文旨者。今所不論。有可通者。正而用之。直望論意。卽指義大爲果分。故不可說。說大爲因分。是則可說。更以義取畧有二種。一唯就十地以明。以證智爲果分。方便寄法等並

爲因分。此復二義。一以修證相對。則方便造修爲因分。息修契實爲果分。二以詮表相對。則以寄法顯地差別爲因分。真實證智爲果分。如初三地寄同世間。次三寄二乘及禪支道品等。令衆因此表解地義爲因。所表證智是此因之果。斯皆證智言所不及。故不可說。如彼鳥迹。同於虛空。方便寄法。可以言顯。故云可說。如空中鳥迹。約鳥說異。是以一迹通有二分。卽可說不可說也。二約究竟佛果對普賢因說。義通一部。謂卽此證智。冥同究竟果海爲果分。如迹處之空。不異太空。地相之因。同普

賢因以廣說則有無量差別事。殊勝願力復過於此故。是則迹處之空。隨於空處之迹。亦有說義。地智亦可寄言標舉。故問上論云。是地所攝有二。如何說爲究竟果耶。答。豈不向言冥同果海。故上論云。此智是誰證。偈言佛所行故。又上加分云。不思議佛法。又地影像分云。彼十大山。因大海得名。大海亦因十山得名。菩薩十地亦爾。同在一切智。因一切智得名。彼因果相順故。是知論主亦用究竟之果爲十地攝。

**論**此中大意有十。文自具足。不須更釋。其十事者。

一諸佛摩頂。明印可許說。二總舉十種地名。三默止待請。方宣明法可貴。不輕授物。四解脫。月知時。而三請。五金剛藏菩薩。恐器劣。而三止。六大衆咸同請。七明堪聞者。諸佛所加。不堪者。元自不聞。八明光臺。出音勸說。九明佛光灌頂。十明金剛藏菩薩辭退。法深難說。畧說少分。大意明此十地體。與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一地。互作依止。故是故。從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總有十地。行門次第。爲以一箇如來。自在無礙大智。同行一箇十波羅密。以爲方便。進修。故總是初會十普賢法。故是故解。

脫月菩薩以字母等。喻一切書字及數說。無離字  
母。一切佛法皆以十地爲本。明此十地法。通因徹  
果。不離如來根本智。依十普賢行。修差別智故。滿  
薩婆若海故。是故從初舉果勸修中。放眷間光。名  
菩薩力智光明。入佛足下輪中。用成十信。今還於  
如來眷間放光。名菩薩力燄明。灌金剛藏菩薩頂。  
用說十地。足下光明。以果成因生信。此光明說十  
地。是所信之果終。是故今還放初所信之十地智  
果之光。用灌加持金剛藏菩薩頂。今說此十地之  
行。從頂入者。明十地是一切菩薩中道智果頂故。



至一切智之盡處故。是故如來出現品。法界品。總於如來眷間放光。總明果體智光圓滿處故。又光從頂入者。明以從智頂處世行悲。稱十迴向中所發大願。今行滿故。明此十地。長養大慈悲門。起所願滿足故。是以善財知識。以十女天表之。十一地明悲滿從智。徧利衆生。以佛母摩耶生佛表之。須妙得其意。方可成信解之門。升進之路。不窮大教。無可指南。

○自下大文第七明說分中。三門分別。一來意。謂請儀既終。已示分齊彰其地實地實難明。寄顯

在相。相卽因分。從此已下。廣明地相。令尋相得實。故有此來。又請分生其正解。此後顯其行修。故次來也。○二釋名。演暢宣陳十地差別。故名說分。以上請分。通請十地。對請辨說理。必宜通爲歡喜在初。受斯總稱。故論云。自此以後。正說初地。既有初地說分。卽知十地皆有說分。○三釋文者。十地卽爲十段。就初地中。七門分別。一來意。二釋名。三斷障。四證理。五成行。六得果。七釋文。○初來意者。十地之中。最初斷障證理。得聖性故。○二釋名者。此論所釋。已見本分。當經

有釋。備於下文。今引他部。成立正義。唯識第九云。初獲聖性。具證二空。能益自他。生大喜故。此有三義。一得位。二證理。三成行。由此三故。名極歡喜。○三所斷障者。唯識第九中。異生性障。是此所斷。謂二障中。分別起者。依彼種立異生性故。二乘見道現在前時。唯斷一種。名得聖性。菩薩見道現在前時。具斷二種。名得聖性。此言異生。卽是凡夫。梁攝論中。名凡夫性。此論本分中。名凡夫我相障。此障障於初地。上來就能起煩惱。是根本故。說斷二障。若具說者。亦斷惡趣諸

業果等。由斯初地。說斷二愚。及彼麤重。一。執著  
我法愚。卽異生障。二。惡趣雜染愚。卽惡趣諸業  
果等。此業果等。雖非是愚。愚品類故。下九地中。  
愚皆準此。○四所證理者。由斷前障。證徧行眞  
如。謂此眞如。一空所顯。無有一法。而不在故。梁  
攝論中。名爲徧滿。徧滿一切。有爲行故。意明無  
有一法。非二空故。此地最初。徧證徧滿。○五所  
成行。畧有四種。一。約增勝。修成施行。二。約所成。  
起十大願。三。約修成。謂信等十行。四。約實行。謂  
十度等行。無不皆修。餘所修行。釋文自顯。鈔二約所

成者。大願昔發。至於初地。能如願作。故稱所成。復名爲行。謂信等者。卽淨治地法。文在行校量中。一信。二悲。三慈。四捨。五無有疲厭。六知諸經論。七善解世法。八慙愧莊嚴。九具堅固力。十供養諸佛。依教修行。○六所得果。畧有四種。一得當地滿時。調柔等四果。二得檀行成大財果。三依攝論通達障空。得一切障滅果。四通論得唯識三性。三無性理智及奢摩他毘鉢舍那等果。然上諸門。多依行布。若約圓融。一斷一切斷。一證一切證。一行一切行。一得一切得也。○第七釋文。分二。先長行。後偈頌。前中若直就經文。應分爲二。初明地法。後佛子菩薩住此地多作閻浮提王。

下。地果。前中先廣明。後佛子是名下。總結前中。有三。初明入心。次佛子此菩薩以大悲爲首。下。明住地心。後佛子菩薩住此歡喜地已。以大願力得見多佛。下。明其出心。十地之文。大體皆爾。故依慈氏論於十地內。皆有三心。仁王上卷亦云。地。地上。中。下。三十忍。地。地中。始生。住生。終生。不可得等。理必然也。而論以出心爲調柔果。所以至下當明。今且依論判。長行中二。先明初地說分。後佛子菩薩住此下。按量勝分。前中依論總有百句。分爲三分。初四十句明住分。二佛子

菩薩任歡喜地下三十句。釋名分。三佛子此菩薩以大悲下三十句。安住地分。若通取校量勝。卽爲初地四分。初云住者。出世菩提心生堅守。初地更不退失。故稱爲住。卽始住入心。初雖住地。未得名善。更起信等。地中善住。故名安住。卽地中正住。及後一分。竝是住心。其釋名分。十地應齊。但從義顯。偏釋三地。謂初及八。十餘畧不論。以初地是得聖之始。釋名故用初。八地無功用。初法雲菩薩地盡。各無數劫滿。故偏釋也。然十地中。旣三心齊證。則地地之中。皆攝前之三

位。此中住分。攝發心住。其釋名分。攝歡喜行。後之二分。攝救護衆生離衆生相。廻向。皆文義相順。如文思之。今初住分。文分爲二。初別顯住法。後菩薩住如是下。結住入位。前中四十句。分四。初十依何身。次十爲何義。三有十句以何因。四有十句有何相。初謂淡種善根爲所依身。次爲得佛果爲所緣境義。上二皆發心緣。三以大悲爲發心之因。四以過凡得聖爲發心福利之相。瑜伽四十七。亦有四相論依經造。故同於此。又此四事。卽三種菩提心。淡種善根是淡心。次爲



求菩提是直心。三卽大悲心。具此三心。成後入地之相。又此四段。各具含三心。可以思準。今初依何身十句。

佛子。若有衆生深種善根。善修諸行。善集助道。善供養諸佛。善集白淨法。爲善知識。善攝善清淨深心。立廣大志。生廣大解。慈悲現前。

〔疏〕初總餘別。總云若有衆生者。是具行之人。依地持論。是解行人。有如是心。則入初地。入已。此心常現在前。下諸地中。初之十心。類此可知。言淡種善根者。正是總句。論經名厚集。集卽種也。若約圓融。

則不定時數。若依行布。謂一僧祇。已積資糧。故云  
深種。別有九種集。前六護煩惱行。後三護二乘行。  
前中卽增上三學。初戒。次定。餘四是慧。慧中前三  
如次。是聞思修。後一所成出世之智。後三中。初二  
護二乘心。謂大志護。陜心。大解護。小心。後一護三  
乘行。已知其意。云何九集。一行集。卽經善修諸行。  
善作眷屬持戒故。二聚非一。故名爲諸。不淨尸羅。  
不生三昧。故首明矣。二定集。卽經善集助道。善作  
眷屬三昧故。卽明得等。及四靜慮。以定親資慧。故  
名助道。皆云眷屬者。慧爲主故。三親近集。卽經善

供養諸佛。供佛爲欲集聞慧故。四聚集。卽經善集  
 白淨法。聚思慧善思量波羅密等諸善法故。謂依  
 聞思彼若名若義自性差別有上下。故成煖頂位。  
 治諸蔽漏。故云白淨。五護集。卽爲善知識善攝。由  
 內修行實證得外教授故。修行實證卽如實智。亦  
 分上下。立於忍位。及世第一。上五皆同加行。下四  
 皆已入地。鈔謂依聞思等者。以前之五集。明四善  
 根。嚴卽無然華嚴正約四十二位。文無彰灼。四善  
 根名論無釋文。義旨含有是約五位收攝之義。且  
 十地皆有十句加行。起十種心。此心未滿。猶屬初  
 地。滿成二地。二地加行。十心未滿。屬於二地。滿屬  
 三地。下七皆然。未知初地。亦起十心。十心已滿。卽  
 入初地。未滿屬何例。於下九卽在地前。迴向會竟。

既非廻向當屬何人爲加行位理極成矣。又上溪  
種善根之人地持判屬傍解行人有如是心卽入  
初地。明知未具是地前也。今約五位初地加行屬  
加行攝。况論釋十句前五約開思修等第六方名  
淨心集者前爲加行文理更明雖局初地而以地  
前望於地上卽爲十地之加行也。故於十地總有  
三處總集方便謂初地八地及與十地然初地方  
便復有二種。一收三賢皆爲趣地之遠方便。二者  
取加行爲近方便。三賢別會已廣說竟。今爲加行  
於理無違復有人言此中十句唯屬初地四加行  
位總屬十地。斯人不曉唯識論文云爲入見道復  
修加行明知卽是初地加行。故四加行義通於總  
別勿復粗心言四加行者唯識第九偈云現前立  
少物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非實任唯識論曰  
菩薩於初無數劫善備福德智慧資糧順解脫分  
既圓滿已爲入見道任唯識性復起加行伏除二  
取謂煖頂忍世第一法此四總名順決擇分。順取  
眞實決擇分故近見道故立加行名非前資糧無  
加行。六淨心集卽善清淨淡心以得出世間正智  
義。

於所緣境。無分別智。都無所得。不取種種戲論。相  
故。名爲善淨。智能契理。故曰淡心。七廣集。卽立廣  
大志。淡心廣利故。八信心集。卽生廣大解。以求一  
切智智故。九現集。卽慈悲現前。謂多行慈悲。無時  
慙捨。故云現前。然小乘無求佛意。故於護小心中  
明自利心。求一切智。小乘亦有自利三學之行。故  
今護行之中。但舉利他慈悲。於中慈依苦苦。壞苦。  
以正在苦。思願樂故。悲依行苦。拔彼妄樂。不知行  
苦之所遷故。三界不離三苦。故爲慈悲之境。又明  
與樂卽能拔苦。故慈依二苦。拔苦卽與真樂。故悲

依行苦已。知總別。集爲同相。戒等異相。畧說爲成。  
廣說爲壞。如上具明。

○第二爲何義者。爲求佛果。先別顯求果之相。後  
佛子下。總結發心。

爲求佛智故。爲得十力故。爲得大無畏故。爲得佛平等法故。爲救一切世間故。爲淨大慈悲故。爲得十力無餘智故。爲淨一切佛刹無障礙故。爲一念知一切三世故。爲轉大法輪無所畏故。佛子。菩薩起如是心。  
〔疏〕十句。初總。餘別。總云佛智。謂無上智。知斷證修。故約無作四諦。說此四別。修究竟故。亦得名修。  
總鈔

云佛智等者。上句舉經謂無上智。卽論總指其體。知斷證修故。論別顯其相。謂知苦斷集證滅修道。若是報法。不可言斷。但可言知。以令生厭集則可斷。滅是理法。但可云證。道是心法。可以進修。約無作者。此疏釋論。揀非權小。如四諦品。言修究竟故者。釋妨恐有問言。旣是佛智。何得有修。通意可知。此智差別有九種。皆悉求之。一力佛智。問記爲業。以十種力。隨機答故。一問記業。二無畏佛智。破邪見業。揀異菩薩。復稱爲大。三平等佛智。得人法無我。教授衆生。證入之業。三。中平等。有其二義。一。二生平等。皆證。四救佛智。以四攝法化衆生業。五淨佛智。能爲救攝因業。慈悲淨瞋恚故。五中救攝因者。由慈淨瞋。能用四攝。廣利。六無餘智佛智。常以佛眼觀世間衆生業。十

方徧觀。故云無餘。七無染佛智。若順今經。以無障礙智。嚴其依報。自然應化。令其信樂爲業。論經闕於淨利。八覺佛智。一念知三世衆生心心數法爲業。九轉法輪佛智。解脫方便善巧業故。言善巧者。於百億閻浮提同時轉大法輪故。法輪卽是能令衆生解脫方便。然上九句。皆先標智體。後顯其業。初三自利。後六利他。利他之中。四攝是利他之行。慈悲是利他之心。後四利他之智。二總結發心中言起如是心者。若直望經文。卽指前十心。而論云。卽是本分中願善決定者。上求佛智。卽是願故。前



本分中。指此文云願善決定者。如初地中發菩提心。卽此本分中願者。卽指此文前指於此。卽攝上之十句佛智。此指於前。卽攝前文六決定義。彼是總句中指。此是總結中指。總攝別故。

○第三明以何因。生如是心意云。何因求大菩提。謂以大悲爲衆生故。

以大悲爲首。智慧增上。善巧方便所攝。最上深心所持。如來力無量。善觀察分別。勇猛力。智力。無礙智現前。隨順自然智。能受一切佛法。以智慧教化。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盡未來際。

疏十句初總餘別。別有九種大。一增上大。細行苦  
智慧增上生故。謂若了苦苦壞苦智非增上。論又  
云。智者因果逆順染淨觀故。此約了事名智。論云。  
慧者自相同相。差別觀故。此約了二諦通理爲慧。  
復是一門別義。言自相者。因緣之有是法自體故。  
同相者。二空眞如等一味故。念生迷此。故起悲心。  
同六地中大悲增上觀。其逆順等。亦如六地廣明。  
二善巧等。卽攝大四攝曲巧。隨宜攝故。三最上下。  
淳至大淳至卽最上義。謂向發大心。許盡生界。無  
盡利益。故曰淡心。緣此悲增。淳厚至到。故云最上。

常以此二持此菩薩。四如來力無量者。無量大攝。取如來無量神力。生物信故。五善觀等。卽決定大。於上妙法。決定信解。名善觀分別。於諸衆生。決定能度。爲勇猛力。於所治障。決能對治。爲智力。無礙智現前。通結上句。六隨順自然智。卽隨順大。七能受等。卽受持大。能取大勝法。授與衆生故。大包一切。勝卽佛法。授與卽教化。智慧故能授。八廣大如法界。卽最妙大。攝受勝妙功德故。九究竟下。住盡大。無量變果因。盡涅槃際故。爲成十句。合於此二。後之二大。如本分說。但前云無常變。此云無量者。

勝用非一故。上九大中。前七悲體。次一悲德。後一悲能。七中前三自分。一拔苦智。一拔苦行。三拔苦心。後四勝進。

○第四有何相。正顯得位福利之相。

佛子。菩薩始發如是心。卽得超凡夫地。入菩薩位。生如來家。無能說其種族過失。離世間趣。入出世道。得菩薩法。住菩薩處。入三世平等。於如來種中決定當得無上菩提。

〔疏〕文有九句。初總。餘別。總云始發如是心者。指前二段。卽得超凡夫地者。以得出世間聖道故。超卽

過義。一入菩薩位下。別有八種過論。皆先法後喻。此入聖位。生如來家。如世王子。生王家故。故句句皆有相似法言。一入位過。初成出世間心。如始任胎相似法故。喻伽住品。名入菩薩正性離生。二生如來家者。卽家過。生家相似法。謂如世人雖受胎報。若在凡家。不足爲勝。要在王家。方爲顯勝。菩薩亦爾。若在外道法中出家。不足爲勝。今得佛所證法。方爲尊勝。梁攝論云。生法王家。具足尊勝。下諸句。例皆躡前揀勝。三無能下。種姓過。子相似法。大乘行生故。謂大行成立。如得王體分。堪紹佛種。是

子義也。非賤非客故。梁攝論云。以過二乘及世間種姓故。四離世下。道過。以非有漏故。離世間趣。如非鬼畜等王之體。成無漏故。入出世道。如要人王之體分故。梁攝論云。永不作殺生等邪行故。五得菩薩法。卽法體過。以同體大悲爲菩薩體故。以化他事。卽是自事。若無大悲。法身不具。如揀異殘缺。瑜伽云。設有問言。菩薩以何爲體。應答。以大悲爲體。六任菩薩處者。處過。謂不任道。是其任處不同。凡小。染世捨世。以滯二邊。如世王子。不處鄙陋。七入三世平等者。業過。謂證平等真如。以資慧命。揀

無滋味。則壽命天促。不任紹繼。故是命相似法。八於如來下。畢定過。佛種不斷。顯因畢定。得無上道。顯果畢定。如世王子。雖依正精勝。志氣不立。所作不成。今志氣成立。決定紹位。名成就相似法。

○第二結住入位

菩薩住如是法。名住菩薩歡喜地。以不動相應故。

〔疏〕住如是法者。指上四段。名住歡喜地者。是初住地義。以不動相應故者。釋成住義。一證真理不復失故。二乘異道不能動故。然不動有五。一種于不壞名不動。卽種性地已上。二起行不退。名不動。卽

此初地已上。地持云。初地已上。如明分月。日夜增長。善法不退。亦復如是。三空有無間不動。卽七地。四無功用不動。卽八地已上。五究竟不動。卽佛地也。初四十句明住分竟。

**論**從佛子菩薩始發如是心已下。有五行經都結菩薩能發此三十種廣大志樂。始發如是心。卽超凡夫地入菩薩位。生如來家。此一段通收前十住中初發心住。同此十地中初歡喜地。生如來家。爲佛真子。爲明同乘。一如來智慧爲體故。明五位中差別行及差別智。無前後始終。一時同進故。非同



三乘逐情法故。法行雖廣。是一佛智。印諸法非前  
後故。故此十地法。返成前十位。行十廻向法。非  
是此十地別有法來。猶如蘿菔。從根生葉。復以葉  
滋根。亦如種穀。以果生苗。苗熟果成。還初果也。如  
善財見慈氏如來。慈氏如來還令卻見文殊。明果  
不離因中果也。又如人初生。至三十而長終。但以  
長初生爲大故。非別有大來。又初生至老大時。無  
先後也。以智爲先導。非情所收。無先後異也。此一  
乘五位法門。智爲先導。無前後故。五位之行。教辨  
升進同異差別。雖立升降差殊。但明一法界智中。

階級。非如情見階級故。以智照之可見。亦如龍女一刹那際三生。具行成佛是也。三乘之種。不體會法華經會權就實之意。返云是化。要經三祇劫。方得成佛。此是法界大智宅外門前之見也。猶住草菴。且免三界麤苦之樂。得三種意生身。住火宅門外。權設三車。是以几案有憑據之乘。以淨土穢土有二別故。未入法界大智。生於涅槃無依住故。若智慧無限。佛本報居華藏海宅故。以衆生海卽佛海故。衆生智是如來智故。於一毛孔。以智所觀。一切刹海。凡聖同在其中。於一刹那中。普見無限三

世劫海。無有始終。不同權教。定時劫淨穢。全作差別法故。此經十地之法門。莫以三乘畱惑。或以願力。不取淨土。畱身穢境。以悲化衆生等解。皆不稱此之法界普光明大智本宅之門。須改三乘之見。網眇日者。令圓滅存畱惑及淨穢土之漏身。始可稱智身之廣大。入此不動廣大智身。方名歡喜地。不動相應也。亦是十信中不動智佛爲體。十住十行十廻向。隨升進立名。至此位歸本名故。論主乃爲頌曰。無恨智悲成佛德。佛以智悲成十地。還將十地成諸位。前後五位加行門。不離十地智悲起。

是故十住初發心發心卽入十地智。雖然五位方便殊。只爲成熟十地智。猶如迅鳥飛虛空。不廢遊行無所至。亦如魚龍游水中。不廢常游不離水。如是五位行差別。不廢差別不離智。所有日月歲差別。以智法印無別異。體智不成亦不壞。以明諸位除習氣。了習無習悲行成。萬行常與無作智。如無礙智是觀達。無礙因觀行所成。

○大文第二釋名分中二。一總標。鈔釋名分者。此

已說住義。次說釋名。云何多歡喜。示名歡喜。此問得名。以何歡喜。此問喜相。此地中菩薩歡喜。此復以何念。此問喜因。初說十句。此答喜相。後說二十句。此答喜因。釋曰。上論疏已摘用。故不併。

舉。以心尋論者怪不  
見文。故此具出

佛子。菩薩住歡喜地。

○二別顯於中分二。初正明喜相。後佛子下。出喜  
所因。然喜相對依何身。以深種善根。得此位故。  
後喜因中。有念當得喜。對爲何義。以所求果。定  
當得故。有念現得喜。對有何相。以現離凡得聖  
故。其第三以何因。悲心慍愴喜義不顯。故不對  
之。今初正明喜相。

成就多歡喜。多淨信。多愛樂。多適悅。多欣慶。多踴躍。  
多勇猛。多無鬪諍。多無惱害。多無瞋恨。

疏喜相中十句。初總餘別。總有三喜。云多歡喜。一  
心喜。謂入觀之心適悅。二體喜。出觀喜受相應。三  
根喜。由前心體歡喜內充。外及五根。輕安調暢。故  
此喜者。亦名爲樂。又內及觀心。卽無喜之喜。不同  
二禪浮動之喜。故梵本他經多名極喜。喜之極。故  
別中九。一敬喜。證三寶體。得不壞信。增恭敬。故。二  
慶喜。樂觀真如法。故。上二卽喜行之心。卽是心喜。  
次三正是喜之體相。三調柔喜。身心徧益。皆適悅  
故。卽六根喜。四慶喜。自覺所證。勝地前故。此句論  
當第三。前覺後悅。義甚次第。五踊躍喜。身心徧益。

增上滿足故。增上過前。是踊躍義。六勇猛喜。自知  
堪受菩提。去果不遙。故云勇猛。此一喜能。上六皆  
自行喜。下三化他。離於喜障。鈔此一喜能者。喜行  
成就。能攝菩提。故名  
為能。此與念當得喜有何異耶。答。念當  
逆念當果。此念念之自能。故不同也。七無鬪諍  
喜。自心調伏故。論義解說時。不令自他心擾動故。  
八無惱喜。化攝衆生時。但以慈柔。不惱他故。九不  
瞋恨喜。見不如說行。當時不瞋。後無恨故。

○第二彰喜所因中二。先念當得故喜。後念現得  
故喜。各有十句。今初

佛子。菩薩住此歡喜地。念諸佛故。生歡喜。念諸佛法

故生歡喜。念諸菩薩故生歡喜。念諸菩薩行故生歡喜。念清淨諸波羅蜜故生歡喜。念諸菩薩地殊勝故生歡喜。念菩薩不可壞故生歡喜。念如來教化衆生故生歡喜。念能令衆生得利益故生歡喜。念入一切如來智方便故生歡喜。

**疏**初總餘別。總云念諸佛者。論云。如佛所得。我亦當得。故者。文中雖皆念他。並是以他類已。故判爲念當得也。若別顯義相。統收十句。不出因果人法一佛二法。是果中人法。後八皆因。初一是人。謂二地已上。乃至普賢之位。餘七是法。於中更有總別。



菩薩行爲總別中六句。次第顯前菩薩行。一以何法爲所顯。謂波羅密淨。以是行體故。二彼之行體顯相云何。謂一地去一垢。淨一度。卽菩薩地殊勝故。三何謂此行全顯。謂第十菩薩地盡。去障盡。故則行不可壞。上三自利。餘三利他。皆法雲之行。一能受諸佛法。明爲教化法。二能雲雨說法。則衆生得利益。三受佛智職。入大盡等。是一切智行。亦可後三通於諸地。又上十句。初佛。次法。餘皆是僧。僧中有人有德。可知。

○第二念現得中二。初正明所念。二何以故下。隨

難徵釋今初

復作是念。我轉離一切世間境界。故生歡喜。親近一切佛。故生歡喜。遠離凡夫地。故生歡喜。近智慧地。故生歡喜。永斷一切惡趣。故生歡喜。與一切衆生作依止處。故生歡喜。見一切如來。故生歡喜。生佛境界中。故生歡喜。入一切菩薩平等性中。故生歡喜。遠離一切怖畏。毛豎等事。故生歡喜。

〔疏〕前中十句。初總。餘別。總云。我轉離一切世間境界者。轉離一切凡夫。取著事故。然事有麤細。麤則外六塵境。通是一切凡夫。取著境故。細謂現前立

少物。謂是唯識性。亦爲地前。凡夫取著境故。別有九種轉離。然此九種對前。有何相中總別九句。文雖不次。法體全同。以是念前福利相故。故論二段之中。皆以相似不相似揀。謂與地前不相似故。鈔總別九句者。初卽第二生如來家過。二卽總句超凡夫地。三卽第一入菩薩位入位過。四卽第四離世間趣得道過。五卽第五得菩薩法法體過。六卽第三無能說其種族過。失種姓過。七卽第六任菩薩處處過。八卽第七入三世平等是業過。九卽第八於如來種中決定當得無上菩提名畢定過。餘八全同。唯第九捨轉離相釋。九中一入轉離。經云。親近一切佛。以了法。如常見佛故。此顯事不相似。謂卽前生如來家。以佛法爲事。不似凡夫六塵事故。二

遠轉離。三近至轉離。此二示自身不相似。謂初卽過凡夫地。識爲身故。後卽入菩薩位。智爲身故。四斷轉離。卽行不相似。謂離世間趣行。行出世淨行。故五依止轉離。卽迭相依止不相似。謂得菩薩法。大悲爲體。依衆生起。還與衆生爲依。不同凡夫不起悲心。不爲他依故。六近見轉離。是他力不相似。謂以大乘行成種性。無過見佛得助道力。不似凡夫非器不得故。七生轉離。卽處不相似。謂不住道。是佛境界。亦菩薩住處。依之起行。名生其中。八平等轉離。卽生業不相似。謂證三世平等之性。以資

慧命而生智業。不同凡夫雜染業也。九捨轉離。卽成就。不相似。謂成就離障。畢定勝位。捨約離障。成約得位。卽前第八畢定過。成就相似法故。由離怖畏。決得無上菩提。前就行位。此就斷位。言怖畏者。論云。不變疑慮。憂想。共心相應故。不變是所畏事。不活等五。令心憎惡故。疑慮憂想。正是畏體。所畏不定。便生疑慮。所畏決定。便生憂想。由心畏故。相現在身。名毛豎等。卽前第八下。會通前文。此斷前行。故須會釋。謂前明者志氣成立。決成菩提。於如來種中。卽是行義。行斷雖殊。決成菩提。義則同矣。然此九句。與有何相。文同符契。皆已義引。不得異解。由上諸義不

相似故。名爲轉離。非唯離障。名轉離也。

○第二隨難徵釋。由捨轉離。文義廣故。重徵釋之。何以故。此菩薩得歡喜地已。所有怖畏。悉得遠離。所謂不活畏。惡名畏。死畏。惡道畏。大衆威德畏。如是怖畏。皆得永離。何以故。此菩薩離我想。故尚不愛自身。何況資財。是故無有不活畏。不於他所希求。供養。唯專給施。一切衆生。是故無有惡名畏。遠離我見。無有我想。是故無有死畏。自知死已。決定不離諸佛菩薩。是故無有惡道畏。我所志樂。一切世間。無與等者。何況有勝。是故無有大衆威德畏。菩薩如是遠離驚怖。

毛豎等事

疏義有四重。謂怖畏與離。各有因果。而文分五節。  
一總徵。二列名總答。三轉徵。四舉因顯相。五菩薩  
如是下。結酬初徵。今初徵意云。何以此中說離畏  
耶。二答意云。以五怖畏是初地障。得初地時。法爾  
離故。又離此卽是此地利益。翻畏名喜。此相最顯。  
故於釋名分中辨之。三轉徵者。此之一徵。文含四  
意。一云。何以名爲不活等畏耶。二云。何因而有此  
五畏耶。此二是怖畏因果。故論上生起云。何者是  
怖畏。云何怖畏因。三何以名爲得永離耶。四因何

令此得永離耶。此二離畏因果。若得離因。自然無果。故論上云。遠離此因。無怖畏。故四舉因顯相者。謂正舉離因。顯離果相。反顯畏因。及畏果相。故通有四意。酬前四微。如不愛自身。何況資財。是離不活因。則反顯愛身資財。是不活畏因。若不畏不活。卽是離畏果。則反顯畏於不活。是此畏果。餘四例然。又此離因。卽是能治其怖畏因。卽是所治五怖畏果。不活與死。二相何別。懼無資緣。身不存於朝夕。名不活畏。懼其因盡。正捨報時。名爲死畏。大怖之極。無過死故。又不活通於三業。死唯約身。故論



云第一第二第五依身口意第三第四依身。死約  
愛於善道。懼捨身故。惡道畏者。憎於惡道。懼得彼  
身故。但說五者打縛等畏。皆五攝故。此怖畏因。畧  
有二種。一邪智妄取。想見愛著故。二善根微少故。  
然此二因。通五怖畏。善根少者。亦乏資財。懼不活  
等故。有愛著者。未能忘懷。畏大眾等故。若取相顯  
初一爲前三畏因。後一爲後二畏因。邪智卽是分  
別身見。取我乖理。目之爲邪。邪心決斷。名之爲智。  
由有此智。妄取於我。及我所想。以成執見。而起愛  
著故。我見爲主。我所隨生。愛著於我。則有死畏。見

有我身懼捨命故。愛著我所。有前二畏。但著財利。有不活畏。著利兼名。有惡名畏。但無我所。則三畏因亡。然不活因舉。我况所意。但取所後。二因者。功德善少。畏墮惡道。智慧善少。畏於大衆。又過去善少。今畏大衆。現在善少。當畏惡道。今具福智兼。二世善以爲對治故。初二離因。卽二空智。後二離因。卽二莊嚴。五菩薩如是下。結酬初徵。前云何以能離。今酬由上三段如是義故。所以能離。意正如此。

第二三十句釋名分竟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論纂要卷第六十一

芝城水西淨慈菴比丘傳敏募眾刊刻  
華嚴經十地品疏論纂要第六十一卷  
承遠流通伏願眾等同遊華藏共證菩提  
現生福慧昌隆當來正因不昧四恩  
普報三有均資法界眾生同圓種智  
康熙己未年一陽月  
華藏室謹題